##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 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,潘 从文先生被提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截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,潘从文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 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,潘从文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 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 告。

近日,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候选人潘从文先生的通知,潘从文先生已按照相关 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(线上),并取得了由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一日